

证券代码：871099

证券简称：ST 金汇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上海金汇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的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情况

上海金汇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股权质押的公告》。经事后审核发现，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的部分内容有误需要更正，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 137,4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20%。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37,46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8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确保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与中美洲际直升机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债务还款协议。质押

权人为中美洲际直升机投资（上海）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现更正为：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质押 137,4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20%。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37,46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美洲际直升机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签订质押合同，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并于当天质押生效，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8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确保上海正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与中美洲际直升机投资（上海）有限公司签订的债务还款协议。质押权人为中美洲际直升机投资（上海）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上海金汇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6日